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商借教官 陳彥勳

電話：3322101#7459

電子信箱：du0510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桃園區文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5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300429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國教署來函、實施計畫 (376735100E_1130042967_ATTACH1.pdf、
376735100E_1130042967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「113年強化校園反毒專輔增能研習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行政院109年12月31日院臺法字第1090202107號函頒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（第二期110-113年）」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（以下簡稱國教署）113年5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2387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計畫，相關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研習日期：113年7月16日（星期二）至7月18日（星期四）。

（二）研習地點：劍湖山渡假大飯店（雲林縣古坑鄉永光村大湖口67之8號）。

（三）研習對象：

1、全國各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輔導主任、輔導組長、輔導教師或專業輔導人員。

2、教育部學生輔導諮商中心及各地方政府學生輔導諮商

輔導室 113/05/14 10:46



1130003466

有附件

中心專業輔導人員。

3、各地方政府負責學校輔導業務之承辦人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

1、自113年5月10日（星期五）至6月6日（星期四）下午5

時止，逕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（報名網

址：<https://www3.inservice.edu.tw/>；課程代碼：

4306476）。

2、如無法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之專業輔導人

員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至<https://forms.gle>

/b31XGZzMbTLQ4PRn9報名。

(五)名額正取100員，全程參與者核予年度專業進修研習時數

21小時。

三、本研習提供膳宿，差旅費由各單位依規定核發，請貴單位

本權責核予研習人員公（差）假及課務排代。

四、聯絡方式：

(一)研習課程問題請洽國教署陳智龍教官，電話：（04）

37061342。

(二)報名相關問題請洽國立土庫高級商工職業學校毛懷毅主

任教官，電話：（05）6626505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